

附件2:

第三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上海闵行区华漕镇社区工作者事务所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直达资金-第三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非编人员经费（社工事务所）-沪财预（2022）46号文				
中央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闵行区华漕镇社区工作者事务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83.75	683.7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83.75	683.75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项目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根据财预（2022）46号文件规定进行资金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市级资金及区级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项目资金拨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和相关文件管理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拨付的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根据财务管理规定，资金使用经各级负责人审批通过后进行支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无	
		执行准确性	本项目全部支付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匹配。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规范和安全。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文件（沪财预（2022）46号）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分配2023年直达资金有关专项资金预算。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转移支付的项目的预算安排及合理使用。		已完成全年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人数	460	460	无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100%	无
			岗位职责完成率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性	100%	100%	无
			考核优秀情况	达到考核要求	达到考核要求	无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	每月10号
	人员到岗及时性	及时到岗		及时到岗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工生活水平	保障	保障	无
			维护社工稳定性	维护	维护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管理机制健全有效	健全有效	健全有效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工满意度	≥90%	≥90%	无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